

2022 年秋季新生招生方案和计划

莱州经济开发区学校

为做好 2022 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，进一步规范教育秩序，维护广大适龄入学儿童权益，营造良好教育生态，，依据莱州市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》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以下实施方案和招生计划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2022 年秋季招生工作，以“办人民满意的教育”为工作目标，依法规范招生行为，维护教育公平，促进学校均衡发展，努力构建和谐教育，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接受优质教育的需求，确保所有适龄儿童、少年依法接受九年义务教育，切实维护中小学生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招生原则及政策要求

1. 招生原则

坚持依法招生，实行划片招生，免试就近入学，不举行或变相举行选拔性考试；坚持公平招生，保障学生平等接受义务教育；坚持公开招生，加强过程监督和管理，做到报名时间公开、招生办法公开、招生计划公开、录取结果公开。

2. 招生政策

(1)招生年龄:学区片小学毕业生和学区片内达到公历 2016 年 7 月 31 日前出生，年满 6 周岁入学年龄的幼儿。初中部小学五年级应届毕业生

(2) 规范入学证明材料。按照《义务教育法》《山东省义务教育条例》和国家、省招生入学有关政策规定，对要求提供的入学证明材料进行逐项核查，列出材料清单。凡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证明和盖章环节、实际办理程序复杂繁琐且有关单位无法证明的、可通过与其他部门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的，原则上一律取消。报名招生按照市局要求，全部通过网上平台办理，除特殊类型、家庭使用网络不方便的外，不得要求家长进行线下报名、交材料等。

(3) 规范招生秩序。按照公平、公开、科学、便民原则，进一步推进招生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信息化。学校招生入学工作在市教体局统一指导下进行，严禁提前招生、违规招生。将疫情防控、控辍保学、化解大班额、特殊教育送教上门、教育优待政策等方面工作要求一并统筹考虑，将各项工作一体化推进，确保落实到位。对新入学的学生均衡编班、阳光分班，严禁分班考试或设立任何名义的重点班、快慢班，严禁出现人籍分离、空挂学籍、学籍造假等现象。

(4) 规范证件管理。①符合条件的当地学生提前准备好户口本、完成接种证明（提前带预防接种证到开发区医院开具）、准生证、出生医学证明4个证件，待接到网上平台报名通知后，按要求上传证件照片。②符合年龄的外籍学生提前准备好户口本、预防接种证、准生证、出生医学证明、务工合同、暂住证6个证件，待接到网上平台报名通知后，按要求上传证件照片。

3. 招生计划:

小学部两个班不超过 100 人; 中学部 2 个班不超过 100 人。

4. 班额规定:

根据上级有关规定, 严格控制班额, 初中一年级班额不超过 50 人, 小学一年级班额不超过 45 人, 为学生营造舒适、安全的学习环境。

5. 招生范围:

小学部招生范围: 朱旺村、朱家村、上官叶家、军寨址村、大朱石、前朱石、大新庄、小辛庄、三间房村、马郭庄、柳林头村、草坡村、崖头由家、崖头孙家、崖头韩家、崖头刘家村、三教堂村、肖家、曲家、路宿村及区域内的企业(包括鲁达公司、豪克公司)、社区、个体经商户的学生, 包括朱由片自主选择就读的学生。

中学部招生范围: 朱旺村、朱家村、大原一、二、三村、东原村、杜家村、海新村、东、西朱杲村、东、西泗河村、河套村、小朱杲村、新官庄村、碾头村、上官叶家、军寨址村、大朱石、前朱石、大新庄、小辛庄、三间房村、马郭庄、柳林头村、草坡村、崖头由家、崖头孙家、崖头韩家、崖头刘家村、三教堂村、肖家、曲家、路宿村及区域内的企业(包括鲁达公司、豪克公司)、社区、个体经商户的学生, 包括朱由片自主选择就读的学生。

三、工作步骤和时间安排

学校招生工作依据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中小学幼儿园招生

入学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在市教育和体育局的统一领导下组织进行。

1. 成立招生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

(1) 为加强对招生工作的领导，保证今年的招生工作有序、规范、高效进行，顺利完成招生任务，成立莱州经济开发区学校2020年秋季招生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长：徐发国

副组长：孙玉泉、郭福胜

成员：李峰、李杰、苏美芳

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具体负责招生事宜，办公室设在中小学教导处，同时担任招生咨询工作。

(2) 成立招生工作小组

成员：孙玉泉、郭福胜、李峰、李杰、苏美芳、于桂花

2. 招生具体工作和时间安排

接市局通知后，马上进入平台招生，审核资格。

四、特殊情况处理

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入学。学区片内的外来务工人员子女，在学校公布的招生时间内到学校报名，享受与本区学生同等待遇。学生报名时须向学校提供原籍户口簿、我市居住证、居住证明、劳动合同和儿童预防接种证。其中劳动合同必须为社会劳动保障部门认可的劳动合同，从事个体私营经济者应提供工商部门审批的营业执照，在莱州市购买房屋的应提供房产证明，租房的应提

供加盖房主所在居（村）委会公章的租住证明。

五、加强领导，确保招生工作顺利进行

1. 成立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和招生工作小组，设立招生办公室。公开招生工作咨询电话，选派业务精、素质高、能力强的人员担任招生工作。接受社会咨询和学生报名，及时向家长和学生解释招生政策，并及时解决招生过程中出现的问题。

2. 进一步完善“政策公开、群众监督”的招生工作制度，通过宣传看板和《给家长的一封信》，加强招生政策宣传，介绍宣传我校的办学特色，正确引导学生入学。

3. 严肃工作纪律，严格落实教育部招生工作“十项严禁”纪律，对于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人员，视情节轻重给予约谈、校内通报批评、追究责任等处罚。

4. 坚持招生原则，遵守招生纪律，增加招生工作的透明度，自觉接受社会的监督。

六、招生咨询电话：

小学部：2480014 转 805

中学部：2480014 转 802

七、资助救济途径：

政教处：0535-2481077

莱州经济开发区学校

2022.6.13